

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9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8月19日上午11:00以现场表决方式在杭州娃哈哈湘湖酒店二楼湖山厅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宋光耀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亲自出席监事4名，监事周涌建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出席现场会议，委托监事王建波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监事会经核查后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内容刊登于2019年8月2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38）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2、会议以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同意增加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王立俊女士作为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被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董事，为关联监事，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8月2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增加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41)。

3、会议以5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有关制度的要求, 并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 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6个月, 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意以募集资金22, 754, 032. 14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8月2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42)。

4、会议以5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 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 募集资金使用及有关的信息披露合乎规范, 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8月2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43)。

5、会议以5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 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同意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8月2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44)。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一日